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61号楼5层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2023年7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胡业勇

臧洪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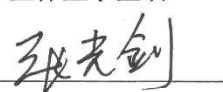
庄军



朱一丹

王小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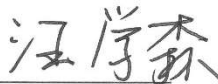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张光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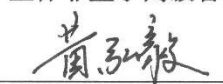


夏海龙



汪学森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弘毅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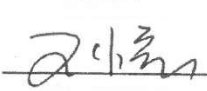


2023年7月25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胡业勇	臧洪兴	庄军
_____		
朱一丹	王小磊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张光剑	夏海龙	汪学森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弘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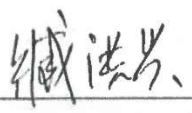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_____
胡业勇	臧洪兴	庄军
_____	_____	
朱一丹	王小磊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张光剑	夏海龙	汪学森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黄弘毅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25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5 -
释义	- 6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7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1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4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4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4 -
六、 有关声明	- 15 -
七、 备查文件	- 16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小唐科技	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创远信科	指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创远仪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创远电子	指	上海创远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长唐芯	指	上海长唐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上海远唐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晨星	指	青岛晨星启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泉州金达	指	泉州金达十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小唐科技
证券代码	874086
主办券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卫星传输服务-其他卫星传输服务 I6339
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为特殊行业通信应用领域（例如卫星通信、军用无线通信等行业应用）提供相关系列产品及技术开发服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28,05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3,45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31,500,000
发行价格（元）	9.25 元/股
募集资金（元）	31,912,500
募集现金（元）	31,912,5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3,450,000 股，发行价格为 9.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1,912,500 元，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未约定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及 12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的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未对现有股东设定优先认购安排，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要求。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 方式
1	青岛晨星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2,700,000	24,975,000	现金
2	泉州金达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	750,000	6,937,500	现金
合计	-	-			3,450,000	31,912,500	-

1、本次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共 2 名，基本情况如下：

(1) 青岛晨星

公司名称	青岛晨星启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2 年 11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C1YMN60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太行山路 11 号名嘉国际 3 号楼 51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ZP875
私募基金管理人名称	青岛晨星启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73083
-------------	----------

(2) 泉州金达十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泉州金达十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3MACJP2EU2F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滨海街 102 号厦门银行泉州分行大厦 17 楼 1712-1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SB1463
私募基金管理人名称	无锡金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	P1070631

2、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属于《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根据《公众公司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业务指南》的规定，本次定向发行对象系合格投资者。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存在境外投资者情况，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制度的有关规定。

3、发行对象不属于持股平台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对象合计 2 名，分别为青岛晨星和泉州金达，均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已履行相关的登记或备案程序，不属于单纯以认购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为目的而设立的且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持股平台。

4、本次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本次发行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5、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资金均来源于其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股权代持、业绩承诺、反稀释等事项。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形。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青岛晨星	2,700,000	0	0	0
2	泉州金达	750,000	0	0	0
合计		3,450,000	0	0	0

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法定限售或自愿限售安排。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徐汇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该账户仅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3年7月2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光大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后续公司将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累计股东人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注册定向发行的条件。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公司在册股东中不存在国有法人股东或外资股东，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外资投资企业，因此发行对象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胡业勇	9,240,000	32.94%	9,240,000
2	长唐芯	6,600,000	23.53%	6,600,000
3	创远信科	6,179,624	22.03%	6,179,624
4	新余仕瑞	1,434,400	5.11%	1,434,400
5	创远电子	1,410,376	5.03%	1,410,376
6	臧洪兴	1,320,000	4.71%	1,320,000
7	张仁富	660,000	2.35%	660,000
8	平阳源睿	655,600	2.34%	655,600
9	朱晓荣	550,000	1.96%	550,000
合计		28,050,000	100%	28,05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胡业勇	9,240,000	29.33%	9,240,000
2	长唐芯	6,600,000	20.95%	6,600,000
3	创远信科	6,179,624	19.62%	6,179,624
4	青岛晨星	2,700,000	8.57%	0
5	新余仕瑞	1,434,400	4.55%	1,434,400
6	创远电子	1,410,376	4.48%	1,410,376
7	臧洪兴	1,320,000	4.19%	1,320,000
8	泉州金达	750,000	2.38%	0
9	张仁富	660,000	2.10%	660,000

10	平阳源睿	655,600	2.08%	655,600
合计		30,950,000	98.25%	27,500,000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系依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持股情况填列；发行后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是依据前述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情况进行计算填列。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0	0%	3,450,000	10.95%
	合计	0	0%	3,450,000	10.9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240,000	32.94%	9,240,000	29.3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320,000	4.71%	1,320,000	4.19%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17,490,000	62.35%	17,490,000	55.52%
	合计	28,050,000	100.00%	28,050,000	89.05%
总股本		28,050,000	100.00%	31,50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9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1人。

本次发行前截至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在册股东共9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后依据前述股东名册及本次发行情况进行计算，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1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31,912,500 元，均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所提升，资产结构更稳健，整体财务状况进一步完善，综合竞争力得到增强，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一定保障。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不存在因为股票定向发行而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定向发行前，胡业勇直接持有公司 32.94%的股权，并通过与长唐芯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控制公司 23.53%的表决权。其中《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长唐芯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不可撤销地委托胡业勇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代为行使该等股权的表决权。综上，胡业勇合计控制公司 56.47%的表决权，能够对董事会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定向发行后，胡业勇通过直接持有及长唐芯合计持股股数不变，持股比例变为 50.29%，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制权不存在变动情形。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胡业勇	董事长、总经理	9,240,000	32.94%	9,240,000	29.33%
2	臧洪兴	董事、副总经理	1,320,000	4.71%	1,320,000	4.19%
合计			10,560,000	37.65%	10,560,000	33.52%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1.21	-0.37	-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9	1.17	2.05
资产负债率	37.18%	38.14%	23.79%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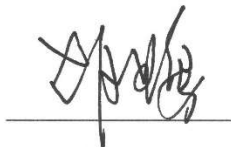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胡业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5日

控股股东签名：



胡业勇

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7月5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小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
- （四）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五）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